

圣经研究

圣子、上帝与圣灵的权柄

约翰福音 5:10-29

个性化编订：

Ruperto Bravo Benavente (R.B.B.)

2026

目录

1. 研究目的与方法	3
2. 争议的背景	4
3. 父做工，子也做工	4
4. 行动合一与父的爱	5
5. 圣子赐生命并领受尊荣	6
6. 永生凭信心领受	7
7. 圣子的声音与复活	8
8. 补充经文中的圣灵	9
9. 教义综合与逐行对照本比较	10
10. 常见问题	12
11. 结论与牧养反思	13
12. 参考资料与编辑说明	14
附录 · 圣经图解	15
13. 编纂者简介	16

1. 研究目的与方法

研究目的

本研究汇集圣子在与上帝圣父及圣灵的关系中所具有权柄的圣经依据。约翰福音5:10-29教导我们：子与父的行动完全合一，子赐生命，并施行审判。永生的应许赐给听他的话、又信差他来的父的人。

标题的范围

本讲解在说明父与子的关系时，以“上帝”指父；这并不否认子或圣灵的神性。标题所涵盖的教义主题，比核心经文本身更广。约翰福音5:10-29没有明确提到圣灵，因此本研究通过补充经文探讨圣灵的位格与工作。

证据的分类

直接经文描述事件，或明确陈述正在讨论的概念；补充经文则阐明它与救恩、盼望或应许的关系。分类取决于研究主题：约翰福音14:26是研究第5章的补充经文，却是论述圣灵教导工作的直接依据。

引文与摘要

简短引文均有标明。其余段落属于摘要或解释，并非逐字引用圣经。西班牙文底本采用《圣经》Reina Valera 1960版。所提供的逐行对照本，只用于已核对的要点。三位一体教义在此作为整本圣经见证的综合表述，而不被说成是约翰福音第5章中逐字出现的说法。

2. 争议的背景

直接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5:1-16

在耶路撒冷，耶稣医治一个患病三十八年的人，吩咐他起来，拿起褥子行走。因为医治发生在安息日，有人质问他为何拿着褥子。他回答说，自己是在遵从医治他的人的吩咐。后来他认出耶稣，争议便集中到耶稣的作为上。

经文解释——约翰福音5:10-16

叙事从一次真实的医治和有关安息日的争议展开。那人起初并不认识耶稣，因此不应为他虚构叙述者未曾赋予他的教义认识。在这场冲突中，“犹太人”指故事中的对话者和反对者。耶稣及其门徒也都是犹太人；这段经文并不允许人对整个犹太民族作集体指控。

教义关联——约翰福音5:14

不要再犯罪的警告，严肃看待人的责任。但经文没有指出是哪一种罪导致了疾病，也没有断言所有疾病都是对个人过犯的惩罚。约翰福音9:1-3在那位生来瞎眼之人的事例中，否定了这种概括。

应用

在把人与基督的相遇简化为规则之争以前，应先留意他的怜悯。病人需要照顾，获得舒缓的人也需要聆听主的话。牧养关怀不应把苦难变成毫无根据的指控。

3. 父做工，子也做工

直接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5:17-18

耶稣以父持续的工作作为自己行动的依据。反对者认为，在这种处境下称上帝为自己的父，就是把自己与上帝等同。敌意随之加深：争议不再只关乎安息日，也关乎耶稣的身份与权柄。

经文解释

上帝在创造之后安息，并不意味着他停止维持生命和治理万有。耶稣把自己的工作与父的工作相连。有关他与上帝平等的指控出现在叙事中；随后的经文又从工作、生命及共同领受的尊荣，继续阐明这层关系。不可把反对者的反应与整段论述割裂。

补充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1:1-3、14

福音书的序言说明，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万物借着 he 受造，而且道成了肉身。这个框架有助于解释：为什么耶稣说话和行事的权柄超越了普通人间使者的权柄。

教义关联

父与子的区别并不取消他们在神性上的合一；也不容许把他们视为同一位格仅仅更换名称。父差遣，子受差遣；子在历史中将父显明出来。

应用

信靠基督，包括接受他对于自己与父之关系的见证。基督徒的信仰不止于赞叹一次医治，还要聆听施行医治者的话，并认真看待其话语的权柄。

4. 行动合一与父的爱

直接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5:19-20

子宣告，他不凭自己独立行动，而是照着他所看见父所做的去做。父所做的一切，子也照样做。父爱子，将自己的作为指示给他；并且还要显明更大的作为，使人惊奇。

经文解释

不能把第19节的前半句与后半句分开。子对父的依存，与一个非同寻常的宣告并列：父所做的一切，子也照样做。这段经文描述完全一致的行动，并非神圣意志之间的竞争，也不是两个独立神明各自行事。

补充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5:30

耶稣说，他的审判是公正的，因为他寻求差他来者的旨意。虽然这节不在指定的核心段落之内，却延续同一篇论述，印证他使命的一致性。

教义关联

道成肉身之子的顺服，本身不能证明他在本性上低于父。三位一体的解读区分子的身份，与他作为受差遣者所执行的使命。这是一种教义表述，旨在同时保留经文的各项肯定。

应用

基督的权柄值得信赖，因为他的行动表达父的旨意。在基督徒的服事中，人的权柄始终受圣经约束；任何领袖都不能宣称自己拥有经文所归于子的那种行动合一。

5. 圣子赐生命并领受尊荣

直接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5:21-23、26

父怎样使死人复活并赐生命，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愿赐生命。父把审判交给子，使众人尊敬子，如同尊敬父。父在自己里面有生命，也赐给子在自己里面有生命。

简短圣经引文——约翰福音5:23

“使众人都尊敬子，正如尊敬父。” 此处为编者根据西班牙文RVR60引文所译，并非引用已出版的中文圣经译本。

经文解释

在这段论证中，赐生命和审判不是次要职能，而是显明圣子独特权柄的作为。他所领受的尊荣不与父的尊荣竞争：拒绝子，就是不尊敬差他来的父。

教义关联——约翰福音5:26

“赐给”的措辞表达子与父的关系。经文没有为子的存在指定一个起始时间。传统基督教解释把这节与约翰福音1:1-3和17:5一同阅读；那些经文表明，子在创造之前就与上帝有关系。不能把“赐给”变成经文并未提供的时间顺序。

补充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10:27-30；17:5

耶稣应许赐永生给他的羊，并说明无人能把他们从他或父的手中夺去。他在祷告中谈到，世界存在以前，他与父共享的荣耀。这些经文进一步说明他看顾的稳妥，以及他身份的深广。

应用

尊敬基督，包括相信他的话，安息在他的看顾中。他赐生命的权柄支撑信徒的盼望；这种盼望不依赖宗教机构的声望或势力。

6. 永生凭信心领受

直接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5:24

听耶稣的话、又信差他来者的人，拥有永生，不至于被定罪，已经从死亡进入生命。这项应许描述一种现在就拥有的生命，以及已经完成的处境转变。

经文解释

“听”不只是听见声音；这节把聆听耶稣与相信父联系起来。确据来自子的应许。经文没有把生命说成凭个人功劳赚取的报酬，也没有要求人在领受生命以前先达到道德上的完美。

补充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3:16-18；6:40

上帝赐下他的儿子，使信的人得永生。定罪与生命的区别，与人相信或拒绝子有关。耶稣也把信他与末日复活联系起来。

补充经文与摘要——以弗所书2:8-10

救恩本乎恩，借着信；它不出于行为，使人没有可夸的依据。同时，在基督里受造的人蒙召去行上帝所预备的善事。善行属于得救后的生活，却不能购买救恩。

教义关联

不应把永生与顺服之间的关系理解为商业交易。信心接受基督，改变的生活显出信心的果子。这样的关系有助于阅读约翰福音5:29，而不取消5:24明确的应许。

应用

人在恐惧或软弱中，可以凭信靠主的话。这种信靠促进感恩和顺服；它不会使罪变得无害，也不要求信徒否认自己真实的挣扎。

7. 圣子的声音与复活

直接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5:25-29

耶稣宣告，有一个已经开始的时刻，死人听见上帝儿子的声音就活了。随后，他又说到一个将来的时刻：所有在坟墓里的人，都要听见他的声音而出来。他区分得生命的复活与被定罪的复活。他施行审判的权柄，与他作为人子的身份相连。

经文解释

第25节包含当下的层面；第28-29节则明确谈到坟墓里的人。结合5:24，属灵生命有助于理解前一个宣告，却不否认耶稣胜过肉身死亡的能力。既不能把两个宣告都缩减为比喻，也不能抹去现在领受生命与将来身体复活之间的区别。

补充经文与摘要——但以理书7:13-14；12:2

但以理记述一位像人子的，领受权柄与国度；又宣告睡在尘土中的人将醒来，面对不同结局。这些背景有助于理解约翰论述权柄与复活时所使用的语言。

教义关联

约翰福音第5章肯定，坟墓中的人都要被召出来，而且结局不同。但本章本身没有提供各次复活的完整时间表，也没有在这里描述被提。末世事件的次序需要比较其他经文，不能强加在这些经节上，仿佛它们已经逐项说明。

应用

对于属基督的人，死亡没有最终的决定权。审判也是真实的：人类历史将由子审察。基督徒的盼望能够扶持哀伤的人，而不掩盖痛苦，也不声称知道耶稣未曾启示的日期。

8. 补充经文中的圣灵

补充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14:16-17、26

耶稣应许求父赐下另一位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永远与门徒同在。父要奉耶稣的名差遣圣灵；圣灵将教导他们，使他们想起耶稣所说的话。这项应许首先对门徒而发，说明他们见证的依据；它并不保证以后每位信徒所作的一切解释都绝无错误。

补充经文与摘要——约翰福音15:26；16:13-15

圣灵为基督作见证，引导门徒进入真理，并荣耀子。他的教导不是与基督竞争的另一套信息。父所有的、子所有的，以及圣灵工作的相互关系，显示启示的连贯性。

补充经文与摘要——罗马书8:9-11；以弗所书1:13-14

保罗说明，上帝的灵住在属基督的人里面，并把圣灵的同在与将来使身体得生命联系起来。在以弗所书中，信徒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圣灵是他们得基业的凭据。

教义关联

圣灵以具有位格的方式行动：他教导、作见证。在三位一体的综合表述中，他与父、子有别，同时具有神性；使徒行传5:3-4把欺哄圣灵与欺哄上帝相联系。这个结论来自经文间的比较，并非来自约翰福音第5章中实际上不存在的圣灵记述。

应用

圣灵的工作引人注目于基督，并支撑盼望。应检验属灵主张是否符合圣经见证；个人感受不会仅因被称为启示，就取得神圣权威。

9. 教义综合与逐行对照本比较

神性的合一与位格的区别

约翰福音第5章区分差遣的父与受差遣的子，同时又在工作、生命和尊荣上将他们联系在一起。有关圣灵的讲论扩展了这层关系。基督教的三位一体教义承认独一的上帝，并区分父、子、圣灵。“位格”和“本性”属于教义综合用语，不应被说成是这段经文直接使用的专门术语。

可核查的比较——Lacueva纸本页码376-378

据所提供的源文记载，原研究核对了逐行对照本PDF中对应约翰福音5:10-29的页面，即数字页码382-384。在5:19，对照本呈现子的行动与父的行动一致；在5:24，呈现现在的生命以及从死亡进入生命的转变；在5:27，相应词语的西班牙文译法为“autoridad”（权柄）。本研究不把隐藏含义或脱离上下文的定义附加到这些词上。

审判与定罪

在约翰福音5:24和5:29，逐行对照本使用西班牙文“juicio”（审判），而RVR60使用“condenación”（定罪）。上下文区分了领受生命的信徒，与行恶所关联的不利结局。这项译法差异既不能证明没有审判，也不能证明圣经中每次使用“审判”都只意味着永远定罪。

资料的限度

逐行对照本帮助读者观察希腊文与西班牙文的对应关系，却不能取代福音书的完整论证。原先所附副本的数字文字识别不够完善，因此本研究不转录损坏的希腊文字串，也不从识别错误推导线义。

应用

教义上的准确，有助于认识主并信靠他。教师有责任说明每项主张的依据，也要辨明经文本身的陈述在哪里结束，解释性的综合从哪里开始。

10. 常见问题

子不能凭自己做什么，是否因为他缺少神圣能力？

约翰福音5:19肯定子与父的合一，并接着说，父所做的一切，子也照样做。只读前半句会改变论证。在这里，子对父的依存不意味着无能，也不允许把他的工作与父的工作分开。

父与子是同一个位格吗？

父爱子、指示子、差遣子；子领受并执行使命。这些关系要求真实的区别。神性的合一不会取消这种区别，也不意味着存在两个彼此独立的神。

约翰福音5:29是否教导善行可以买到永生？

这节谈到行为及真实的结局，不能淡化其严肃性。然而，5:24把生命与听及信联系起来。约翰福音3:19-21把人的行为与他对光的回应相连。合起来读，行为显出一个人生命的方向，却不会取代基督作为救恩根基的地位。

不被定罪，是否排除对信徒的一切评估？

约翰福音5:24谈到从死亡进入生命；哥林多后书5:10则说人要显露在基督面前。本研究采用的教义解读，区分永远的定罪与信徒应负的责任；它不把恩典变成无需负责。

圣灵仅仅是一种力量吗？

约翰福音第14-16章把教导、作见证和荣耀基督归于圣灵。三位一体的解释结合其他圣经见证，把这些理解为具有位格的行动。这个结论不需要把圣灵插入约翰福音第5章那些没有提到他的陈述中。

疾病是否证明一个人比别人犯了更多罪？

不是。约翰福音5:14包含严肃的警告，却不提供适用于所有疾病的解释。约翰福音9:1-3不容许人把这种指控自动加在受苦者身上。

11. 结论与牧养反思

结论

子的权柄显明于他与父的行动合一、他赐生命的能力，以及交托给他的审判。尊敬他，属于对父应有的尊敬。约翰福音5:24给出明确应许：听耶稣的话、又信差他来者的人，领受永生，已经出死入生。

盼望

基督的声音同时关乎当下的需要与将来的归宿。信徒不必把盼望建立在自己并不拥有的完美之上。他们安息在赐生命的子里面，同时学习以感恩和顺服回应他的话。

圣灵的见证

补充经文显明，圣灵教导人、为基督作见证，并支撑人对于基业的盼望。上帝的作为被理解为一致的救赎工作，其中父、子、圣灵各有区别。

个人阅读建议

再读这段经文时，可以留意耶稣如何谈论父，宣告自己做哪些工作，又向信的人应许什么。然后，区分直接陈述与比较其他经文所得的结论。这样的习惯有助于聆听圣经，而不是把预设答案强加于经文。

最后的应用

心感有罪时，转向基督；面对死亡时，记念他关于复活的应许；面对人的权威要求时，用他的话检验所听见的教导。信靠子可以与疑问和软弱并存，因为其根基是那位赐应许者的信实。

12. 参考资料与编辑说明

参考圣经

《圣经》，Reina Valera 1960，西班牙文。核心经文：约翰福音5:10-29。直接上下文：约翰福音5:1-9、30。源文记载，通过Bible Gateway查阅约翰福音第5章RVR1960文本，访问日期为2026年10月19日。

<https://www.biblegateway.com/passage/?search=Juan+5&version=RVR1960>

所提供的逐行对照本

Francisco Lacueva：《Nuevo Testamento Interlineal Griego-Español》（《新约希腊文—西班牙文逐行对照本》）。原版由编纂者提供PDF副本。约翰福音第5章所核对页码：纸本376-378页；全书1033页文件中的数字382-384页。不指定未经核实的出版年份或版次。

使用的补充经文

约翰福音1:1-3、14；3:16-21；5:30；6:40；9:1-3；10:27-30；14:16-17、26；15:26；16:13-15；17:5。但以理书7:13-14；12:2。使徒行传5:3-4。罗马书8:9-11。哥林多后书5:10。以弗所书1:13-14；2:8-10。

语言版本

美国英语版与巴西葡萄牙语版翻译了本研究及其摘要。本中文版根据所提供的英语版译出。由西班牙文转译的简短引文，均注明为RVR60的编辑译文，不归于任何已出版的中文圣经译本。

编纂者简介

资料来源为本版所提供、经更正的一页编纂者简历。职业经历按编纂者提供的信息刊载，未作独立的专业资历核验。照片取自同一文件。

附录 · 圣经图解

◆ 圣经图解 ◆

圣子、上帝与圣灵的权柄

约翰福音 5:10-29

1 耶稣医治 耶稣使盲人恢复视力， 赐给他信心归主。 约翰福音 9:8-10 	2 争议的起因 安息日圣法引起了有关 耶稣权柄的争议。 约翰福音 5:10-16 	3 父与子都在做工 耶稣将自己的工作与天 父的工作联系起来。 约翰福音 5:17-18 
4 行动合一 天父献祭，子也同献。 约翰福音 5:19-20 	5 圣子赐生命 圣子赐生命，子也同赐生命。 约翰福音 5:21 	6 尊敬圣子 父荣耀父，父给了， 凡父人便得永生。 约翰福音 5:23-24 
7 现在就有永生 信圣子的话又信父的人， 已得永生，不致灭亡。 约翰福音 5:24 	8 他的声音赐生命 子在自己里面赐生命， 也有赐生命的权柄。 约翰福音 5:25-27 	9 将来的复活 所有在坟墓里的人要 听他的声音。 约翰福音 5:28 
10 生命与审判 耶稣审判不义的罪人， 审判众人的行为。 约翰福音 5:29；以赛亚书 26: 29 	11 圣灵作见证 圣灵见证人，使人认罪悔改的， 并荣耀圣子。 约翰福音 14:26；15:26；16:14 	12 应许带来扶持 圣灵作见证， 作我们信心的根基。 以弗所书 1:13-14 

◆ ◆ ◆ **结语：信靠那赐生命、尊敬父的圣子。** ◆ ◆ ◆

本图解经过圣经文化运动派：约翰福音 5:10-29 并直接翻译自：

中文圣经：KJV - 8000 Bible; 900 - 10000 内文及一四四四圣经文化运动派：2001

13. 编纂者简介



鲁佩尔托·布拉沃·贝纳文特

Ruperto Bravo Benavente (R.B.B.)

资深项目开发人员及工艺工程专家，在工业、农业食品和关键基础设施综合项目的技术与财务架构设计方面，拥有四十余年经验。

专长为投资模式现代化及先进技术应用，包括挤压加工、低温技术及HIMSS 7；重点是依照巴黎国际商会（ICC）的国际标准，评估经济可行性。

圣经及教育研究材料的编纂者与编辑，现居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

在本项目中，他担任发起人、编纂者，并负责编辑呈现。教义内容以所列圣经经文为依据，应在圣经的光照下加以查验。